

人民法院公告

江苏中厦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第一分公司：

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刘国方诉你们劳动争议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冀0102民初4404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(原告于2017年11月7日向本院提交上诉状,并于2017年11月6日缴纳上诉费)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江苏中厦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第一分公司：

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侯立伟诉你们劳动争议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冀0102民初4405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(原告于2017年11月7日向本院提交上诉状,并于2017年11月6日缴纳上诉费)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江苏中厦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第一分公司：

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兰立彬诉你们劳动争议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冀0102民初4406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(原告于2017年11月7日向本院提交上诉状,并于2017年11月6日缴纳上诉费)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江苏中厦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第一分公司：

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韩根造诉你们劳动争议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冀0102民初4407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(原告于2017年11月7日向本院提交上诉状,并于2017年11月6日缴纳上诉费)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江苏中厦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第一分公司：

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郭宇飞诉你们劳动争议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冀0102民初4408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(原告于2017年11月7日向本院提交上诉状,并于2017年11月6日缴纳上诉费)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江苏中厦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第一分公司：

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葛强诉你们劳动争议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冀0102民初4409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(原告于2017年11月7日向本院提交上诉状,并于2017年11月6日缴纳上诉费)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江苏中厦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第一分公司：

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冯维志诉你们劳动争议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7)冀0102民初4410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(原告于2017年11月7日向本院提交上诉状,并于2017年11月6日缴纳上诉费)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